



整治市容秩序迎新春



本报讯(文/图 记者 朱红)为打造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营造喜庆热烈、文明祥和的节日氛围,提升城市面貌,展示城市新形象,1月16日,市城管局综合执法支队联合各区办事处和各区城管大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迎新春市容秩序集中整治行动。重点整治流动经营、出店经营、占道促销、门店招牌破损乱吊乱挂等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的行为。

记者跟随执法人员,在郾城

区辽河路农贸市场看到,市民都在忙着选购各种年货,但一些商家的机动三轮车以及货物摆在了道路上。执法人员劝导后,大多数商家积极配合,赶紧将货物搬进屋内。

“这些物品不能摆放在门口,你们赶紧挪进屋里吧,以后也不能摆出来了。”“现在灯箱广告都不允许摆放了,还是赶紧收了吧,不要拿出来了。”……在市区马路街,执法人员分别对几户商家劝导着。“乱摆乱放、乱

扯乱挂等严重影响市容环境,破坏了正常的经营秩序,一定要取缔。”执法人员说。

在金穗广场一家门店,门口堆放了一堆杂物,还有橱窗乱贴、乱挂现象,执法人员耐心地向商家讲解了相关规定,并促其立即整改。

“春节期间,我们也会强化督导,打造‘门前三包’示范路段(门店)、示范市场,保持辖区干净整洁,为市民提供温馨、舒适的出行环境,让市民过一个干净祥和的春节。”支队相关负责人说。

据了解,在为期一天的市容市貌集中整治行动中,市城管局综合执法支队以及各区办事处和各区城管大队出动市、区执法人员780余人,执法车辆70余辆,对辖区内店外经营、占道经营、流动经营、出店经营等行进行治理,共清理店外经营630余处、流动经营440余处,清理乱扯乱挂510余处,乱摆乱放470余处,取缔灯箱广告136余块,规范非机动车停放300余处。

老人乘高铁 东莞去过年

□文/图 本报记者 王辉

“两年没见大闺女了,想得慌啊!”1月15日中午,在漯河西站,来自舞阳县马村乡关寨村的张保金老人,拎着行李在候车。他要乘坐高铁去看望在广东省东莞市务工的女儿。

“这辈子第一次坐高铁出门,体验体验,6个多小时就到了。”72岁的张保金说,大女儿1987年就去了东莞打工了,在一家玩具厂干,父女俩已经两年没见面了。以前想女儿时也去过东莞,但是乘坐普通火车去的,要坐一天两夜才到。前几天,女儿给他打电话,让他今年去东莞过年。“两年没见女儿,也想她,



电话里我就随口答应了。”老人说,没想到女儿很快就在网上给他订了火车票,而且是高铁票,催他赶快启程。

“嘿嘿,闺女怕我反悔喽!”老人说,没想到乘坐高铁这么方便,他只需拿着身份证,在进站口一刷就能坐车了。

“大老远去看闺女,给闺女带的啥啊?”记者问他。

“闺女啥也不让带,我想着看闺女,也不能空着手去啊,掂了一壶小磨油。另外,今年我养了十几箱蜂,产了蜂蜜,给闺女掂四瓶过去让她尝尝。希望她们一家子的生活,幸幸福福,甜甜蜜蜜。”老人笑着说。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倡议书

广大人民群众:

新春佳节即将来临,漯河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领导小组办公室预祝您新春愉快、身体健康!欢庆之余请您配合做好我市全域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管理工作。

烟花爆竹燃放会释放出大量有毒有害气体,造成严重空气污染和噪音污染,并易引起火灾,对我们的身心健康和人身安全造成严重威胁。为了空气更加清新、环境更舒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

气污染防治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漯河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我市自2020年1月1日起禁止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燃放烟花爆竹。在此,我们向广大群众发出倡议:

1.从我做起,拒绝燃放烟花爆竹,选择电子爆竹、喜庆音乐、鲜花等安全、环保的喜庆方式过节、办事。

2.自觉宣传禁燃禁放烟花爆竹的理念,教育、引导、劝

阻家人、邻居和亲友,不燃放烟花爆竹。

3.通过微信等各类新媒体平台积极传播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信息,倡导安全、文明、环保生活新理念,传播正能量。

请大家积极配合我市全域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为环保助力,也感谢大家对我市全域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漯河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月12日

24名孤儿收到梦想礼物



本报讯(文/图 记者 杨光 实习生 李潘)1月16日下午,召陵区慈善总会举行了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圆梦红包项目(召陵站)梦想礼物发放暨召陵区慈善总会SOS紧急救助善款发放仪式,来自召陵区各个乡镇的24名孤儿得到了山地自行车、学习机、手机等梦寐以求的礼物。召陵区慈善总会还对召陵区19个因重大疾病和突发事故而陷入生活困境的家庭开展了紧急救助,共发放善款4.7万元。在活动现场,爱心企业还为每位孩子捐赠了两箱面包。

当天下午3点,在召陵区民政局门口,工作人员为孩子们发放梦想礼物,他们

领取到礼物后,脸上露出了甜蜜的笑容。记者了解到,召陵区共为辖区24名孤儿发放了10辆自行车、9部学习机、4部手机和一套床上用品,这些礼物都是孩子们自己申报的。

孟子豪今年8岁,父母都已经去世,他现在跟着爷爷奶奶生活,他领取了一部学习机后非常高兴,表示以后可以好好学习了。

今年17岁的杨硕父亲去世,母亲外出打工至今未归,现在他跟着姑姑生活,他的梦想礼物是一部手机。“因为姑姑的手机前段时间摔坏了,我想把手机送给姑姑。”杨硕说,感谢慈善总会牵头,让自己的心愿得以实现。

我市开展市场价格检查

本报讯(记者 潘丽亚 实习生 朱培炎)为规范春节期间市场价格秩序,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从即日起至1月30日,市市场监管局紧紧围绕与群众生活、节日消费密切相关的主副食品及各类服务行业,在全市开展市场价格专项监督检查,严查虚假折扣、模糊赠售等行为。

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近期,受天气变化等因素影响,蔬菜、肉等生活必需农副产品价格运行可能出现波动,检查人员将持续开展市场巡查和随机抽查,加强价格行为监管。对春节期间市场需求量大、供应偏紧、价格上涨较快的食品、烟、酒等节日消费品和医疗、家政、餐饮、洗车、快递等行业和领域进行重点监测,着重

查处价格欺诈、囤积居奇、串通涨价、哄抬价格、不明码标价、价外加价等不正当价格行为。

围绕春运市场和交通运输领域,市场监管部门将加强对交通运输、车辆救援服务和高速公路收费的监督检查,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和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政策。针对旅游市场,将严肃查处虚假优惠、低标高结、模糊标示价格、不标示价格附加条件以及景区擅自设置“园中园”门票等提高门票价格、捆绑销售等变相涨价行为。

春节期间,市民遇到价格问题可拨打热线电话12315,工作人员将提供咨询服务。对于市民的举报投诉,市场监管部门将快速妥善处理,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声明

漯河日报社所属媒体对发布的原创新闻信息拥有合法版权,未经明确书面许可,严禁复制、转载或引用,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